请举办科室提供下列国家级继教项目执行情况等电子版材料，并于会后一周内发回科教处邮箱tjchre@tjmuch.com，注明“\*\*科室举办国家级继教项目执行情况”。

1、执行情况表

2、会议通知

3、会议日程或汇编目录

4、会议总结或通讯稿

5、会议照片

(现场会议：可精选5张，至少1张照片背景含有会议名称，照片中参会人数与申请学分证数量及总结报告中的人数应大致相符。线上会议：会议过程截图，导出相关数据包含会议参会人员、人数、时长等)

6、参会人员通讯录(表格格式如有下拉选项需遵照格式进行选择，否则造成导入系统不成功，将发回按原格式整理再提交)